

办理结果：留作参考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 · 全文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
普民〔2025〕12号

对区十七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055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费筠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在本区增设特殊患者托管关爱服务机构”的建议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具体情况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非常感谢您对我区特殊群体，尤其是孤独症青年群体的深切关怀。一直以来，我区始终致力于为特殊群体提供优质、全面的关怀与服务。目前，我区设有21家孤独症儿童康复服务机构，这些机构配备了专业的康复治疗师、心理咨询师以及特殊教育教师等，通过早期干预、康复训练、心理辅导等多种方式，为众多孤独症儿童提供了一定阶段的专业帮助，助力他们更好地融入社会、健康成长。这些机构在儿童阶段的孤独症康复工作中取得了显著的成效，也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。

随着孤独症儿童逐渐长大成人，他们在成年后的生活照料、

职业培训、社交融入等方面面临着新的问题与挑战。下一步，我区将加大宣传力度，提升社会各界对孤独症青年群体的关注与关爱。同时，积极鼓励区内有条件的孤独症儿童康复服务机构拓展服务年龄段，尽力满足更广泛年龄段孤独症患者的实际需求。

针对您提到的“爱托付”关爱服务中心，经核查，其于2020年11月30日在普陀区登记成立，业务以“为困难家庭提供定期探望和帮扶服务、举办公益活动”为主，可为全市提供服务。根据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及上海市相关政策，为特殊患者提供托管的服务机构可依法登记为“民办非企业单位”（社会服务机构），业务主管单位建议为区残联或区卫健委。其登记条件、业务范围及资质要求已通过“一网通办”“上海民政”等平台向社会明确公示。符合条件的申请主体（如社会组织、企业等）都可进行申请。依据《上海市社会服务机构管理条例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》，我局将开通特殊群体服务机构登记“绿色通道”，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主体提供“一对一”政策指导，简化材料审核流程，优先办理登记备案手续。

再次感谢您对普陀民生事业的关心与支持。



联系人：王欣 联系电话：32506210-301

联系地址：兰溪路 105 号

邮政编码：200062

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26 日印发
(共印 8 份)